

出國報告（出國類別：其他）

參加紐約梅隆銀行舉辦之
「國際付款及貿易服務研討會」
心得報告

服務機關：臺灣銀行 國際部

姓名職稱：謝明修 高級辦事員

派赴國家：美國

出國期間：103年5月19日至103年5月24日

報告日期：103年7月14日

摘要

職有幸奉派參與此次研討會，謹在此對本行長官致上由衷的謝意，除專業知能之提昇外，增加與同業的交流與認識，更是此行寶貴的收穫。此次研討會由本行通匯行紐約梅隆銀行(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舉辦，期間自 103 年 5 月 20 日至 5 月 22 日共計 3 天，地點為 NEW YORK CITY(該行總部)。

此次研討會重點著重於當今經濟情勢分析、匯款作業及近期全球最新法令之介紹。

心得及建議部分包括：積極邁向國際化、強化後勤部門投資及加強資源(支援)海外分行。

職謹就課程內容心得及對本行相關業務之建議提出報告，如有疏漏謬誤之處，尚祈長官及先進不吝指正。

目次

壹、研習目的.....	4
貳、紐約梅隆銀行簡介.....	5
參、研討課程概述.....	7
肆、心得及建議.....	19

壹、研習目的

本行通匯行紐約梅隆銀行為加強與全世界往來銀行同業之業務往來、強化同業間的合作關係、並增進客戶對該行作業之了解，近幾年均舉辦「國際付款及貿易融資研討會(International Payment and Trade Services Seminar)」，本次研討會期間自103年5月20日至5月22日共計三天，參加學員分別來自臺灣、香港、印度、澳洲、大陸、孟加拉等主要亞洲地區的銀行同業。

紐約梅隆銀行在國際付款及貿易服務市場上，標榜為金融同業服務，而不與同業競爭當地市場，令人印象深刻。在研討會過程中，除了豐富的課程，令人收穫頗豐，另外該行強大資訊系統與電子化精神更是能快速回應客戶需求，提升客戶與該行的作業效率令人驚艷。

最後，此次能與來自各國金融機構之代表相互業務交流、分享經驗並建立友誼，對我而言更是相當難得的回憶，此次的行程可謂收穫滿滿。

貳、紐約梅隆銀行簡介



紐約銀行(Bank of New York)由亞歷山大·哈密頓 (Alexander Hamilton) 於 1784 年創立，是北美歷史最悠久的銀行。紐約銀行的業務包括證券服務、全球支付服務、資產管理及私人客戶服務、企業銀行業務、零售銀行及金融市場服務，被喻為世界上最穩健、贏利能力最強的貨幣中心銀行之一。紐約銀行的總部位於美國金融中心地段紐約市華爾街一號，管理著遍佈 33 個國家的分行和分支機構的國際網路。

紐約銀行在亞太地區經營業務有著超過 50 年的歷史，提供全系列服務的全球領導性企業，幫助機構與個人在超過 100 個全球市場中轉移與管理它們的金融資產。公司有著與客戶合作來通過其核心競爭力來提供創新解決方案的長期傳統，其核心競爭力包括證券服務、國庫券管理、投資管理與個人及地區銀行服務等。公司廣泛的全球客戶庫包括眾多領先的金融機構、公司、政府機構、慈善基金與基金會等。

梅隆金融公司(Mellon Financial Corporation)，為一全球性資產保管集團，受託管理及管理的總資產達 4 萬億美元，其中管理的資產為 7,290 億美元。該公司透過它的子公司為個人和金融機構投資者提供財富管理及全球性投資管理，為企業和機關提供全球性投資服務，亦為個體和大小企業和機關提供各種各樣的銀行業務。

紐約銀行(Bank of New York)及梅隆金融公司(Mellon Financial Corporation)於 2007 年 7 月宣佈合併，合併後的公司取名為紐約梅隆銀行(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Corporation) 躋身全球 10 大資產管理公司之列。該行定位自己為一全球金融服務供應商，致力於協助客戶管理及服務他們的金融資產，協助機構法人、企業與高淨值財富管理客戶提供資金管理及投資服務，而資本準備、流動性部位及產品服務都是該行長期成功之基礎。

紐約梅隆銀行總部位於美國金融中心紐約市華爾街一號，在全球 35 個國家分布 22 家子公司及 28 家辦事處，擁有超過 4.8 萬名員工，其中在歐、非、中東地區員工逾 9 千人，亞洲地區更超過 7 千人。其服務對象遍及政府機構、非營利機構、金融機構、經紀交易商、保險公司、企業及高資產淨值之個人戶等，業務包括資產管理、全球支付服務、證券服務、託管服務、財富管理、擔保管理、國庫券管理及金融市場服務等，被喻為世界上最穩健、營利能力最強的銀行之一。該行為 CHIPS(票據交換所銀行同業支付系統)、FEDWIRE(聯邦資金轉帳系統)、SWIFT(環球銀行金融電信協會)、BAFT-IFSA(銀行家協會金融與貿易國際金融服務協會)及 NACHA(全國自動清算所協會)的直接會員。透過其四大金流中心紐約 Oriskany、弗羅里達 Orlando、英國 Manchester 和中國大陸上海，及全球逾 100 個市場達 2,000 家的往來銀行，對客戶提供全天 24 小時之服務與支援。

參、研討課程概述

此次研討會課程主要在紐約梅隆銀行位華爾街之總部，課程雖然只有三天，但課程內容相當豐富。課程介紹偏重於當今經濟情勢、匯款作業及重要法令之介紹，課程主題分別有：世界經濟現況(Global Economic Perspective)、匯款作業介紹(Expansion of Global Payment Solution At BNYM)及最新法令(The Evolving Regulatory Landscape)等。

今就世界經濟現況及目前全球重要法令進行介紹：

世界經濟現況

全球經濟明顯復甦

2014年，全球經濟明顯復甦，世界貿易量亦可望加速成長。依據環球透視機構(Global Insight Inc., GI)預測，2014年世界經濟成長率為3.3%，高於2013年的2.5%；另國際貨幣基金(IMF)預測，2014年世界貿易量擴張率為4.9%，亦較2013年的2.9%，提高2個百分點。其中，先進經濟體成長力道明顯提升，新興經濟體經濟亦穩步擴張。

GI預測，2014年世界經濟成長率為3.3%，較2013年的2.5%，上升0.8個百分點。其中，先進經濟體驅動世界經濟成長的重要性顯著提升；新興經濟體經濟亦穩步擴張，對全球經濟成長貢獻率相對降低。

2014年，先進經濟體經濟成長率將由2013年的1.1%提高為1.9%，對全球經濟成長貢獻率將由2013年的27.7%提高為35.5%，增幅達7.8個百分點。各先進經濟體成長速度則不一，美國受惠於民間消費成長趨穩、房地產景氣持續回溫，帶動經濟溫和擴張，經濟成長率將上升為2.5%；歐元區景氣可望緩步回升，經濟轉呈正成長0.8%；日本則因積極推動中長期經濟及財政結構改革，經濟將穩定成長1.8%。

新興經濟體受惠於全球經濟明顯復甦，經濟成長率將由2013年的4.5%增

至2014年的5.1%，惟對全球經濟成長貢獻率將由69.0%下降至60.3%，為2011年以來最低水準。亞洲經濟成長率續居各新興經濟體區域之冠，其中，中國大陸及印度合計對全球經濟成長貢獻率逾三成；而中、東歐則為唯一對全球經濟成長貢獻率提高的區域。

在全球經濟中，再分別就主要經濟體做進一步的介紹：

中國大陸

今年首兩月受到歐洲需求不足、中國大陸國內工資上漲與對美元升值之影響而出口不振。開放經濟體的不振縱使與國外有關，但亦與政府自身緊縮信用條件有關。第一季的經濟成長率為 7.4%，為近六季以來的新低。中國大陸政府面對的大問題仍為如何於維持成長與削減信用擴張的依賴。今年穩定經濟的政策會著重於增加固定資產投資，但可能造成產能過剩的問題值得注意。2013 年中國大陸的總 GDP 約為 9.2 兆美元，影子銀行的資產占了 GDP 的 80%，因此信用風險仍如同不定時炸彈般存在，過度縮減又將會抑制工業的產出，中國大陸政府政策的進與退將值得觀察，預估今年經濟成長率為 7.6%。

世界銀行估計今年中國大陸依PPP平減後的GDP將超越美國成為世界第一，但因為其勞務價格遠較美國為低，因此經過PPP平減其實大幅高估了中國大陸的經濟規模。此外，中國大陸的貧富差距水準亦為值得注意的問題，中國大陸的吉尼係數(衡量貧富差距指標，介於0~1，數值越大表示貧富差距越大)，0.55已超過美國的0.45。中國大陸由原先的追求經濟效率轉而追求經濟公平，望能降低貧富差異問題。

歐元區

歐洲經濟情況從去年開始至今年Q1持續復甦且更加明朗。但由於各國經濟回升速度不一，因此在交互影響之下，以溫和的速度回到軌道上。由於

銀行體系曾受到破壞，使得復甦的速度較正常的景氣循環要慢。總體而言，消費、固定投資與出口皆為正向成長，但消費的力道稍微弱些。2014年經濟成長率小幅上修，估計約在1~1.2%。

美國

經過去年的財政危機，今年終於有稍微喘息的空間。由於受到年初嚴寒氣候的衝擊，貿易受到嚴重影響，美國今年Q1的經濟成長率為2.3%，雖未如預期，但三月出口已恢復強勁。隨著失業率降低，民間消費與投資皆上揚的狀況，表示美國的經濟實質面已改善，亦因此聯準會主席葉倫宣告QE預計於今年秋季退場，並於其六個月後升息以脫離超低利率時代，葉倫並預估消化QE的購債需5~8年的時間。今年預估經濟成長率約2.1%。

日本

由於受到美國氣候惡劣的影響，日本二月的出口量較去年同期增加9.8%，未若市場預期之水準。日本政府在今年為求達到2%通貨膨脹率目標而持續推動QE，持續擴張性的貨幣政策除促使通貨膨脹外，亦導致日圓走貶，造成進口品物價上升。內需部分，4月1日起推動消費稅率由5%調升到8%，確如預期導致消費購買力下降，為平衡實質購買力，需仰賴安倍成功地與企業協調調漲工資，祭出先加薪即先補貼的政策，而此政策已獲大企業響應。至於日本經濟成長仰賴的出口亦受到海外的影響，主要出口國如美國、中國大陸與歐盟等國家成長速度與經濟狀況不明稍減緩了日本的出口。今年經濟成長率預估為1.3%。

印度

從數據來看，印度的經濟狀況似乎從第二季開始轉佳，財政與經常帳雙赤字狀況雖沒解除但已有改善。印度要能穩定成長需嚴正面對持續已久的問題，如：持續超過五年的高通膨、被刪減的政策預算導致投資信心不足與亟

需整建的基礎建設等。今年轉折點在於續觀察五月大選後的執政黨未來政策走向，經濟成長率估計約 5.5%。

俄羅斯

俄羅斯經濟成長率已經連續三年減緩，今年前景依然看壞。由於克里米亞的爭端使得美國與歐盟對其實施部分經濟制裁而導致外資大量出走。盧布依舊走弱，利率過高成為企業投資借貸成本障礙與高通膨在在阻礙俄羅斯成長。更有甚者，近年成長的動力來源家計消費，亦受到高通膨、借貸成本高、緊縮性貨幣政策與經濟前景不明而喪失信心。其中以高通膨尤甚，2012 年的 5.1%與 2013 年的 6.8%皆遠高於俄羅斯央行的 4%目標。在危機尚未轉變之前，估計俄羅斯今年經濟成長率僅 0.5%。

重要法令介紹：

自從 2001 年紐約雙子星大樓的 911 恐怖攻擊事件起，美國為打擊恐怖行動及洗錢活動，起草了美國愛國者法案《USA Patriot Act》，接著 2008 年美國次貸風暴所造成的全球金融海嘯也使各國開始重視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的管控，美國因而誕生了《Dodd-Frank Act》，此一法案對衍生性商品交易進行管控，也進一步改善金融體系的透明性和增強金融機構的責任，終結金融機構“太大而不倒閉”的狀況以提升美國的金融穩定性，並進而保護美國消費者的利益。最近令全球金融機構忙翻天的法案《Foreign Account Tax Compliance Act，簡稱 FATCA》在臺灣戲稱“肥咖條款”在今(2014)年 7 月 1 日正式上路了，越來越多的全球金融法令使得臺灣金融機構在辦理國際金融交易或國際匯款時增加了更多的限制及困難度，今就全球重要法案進行介紹：

《FATCA》

法案概述

美國政府為增加稅源避免美國納稅義務人利用外國金融機構、外國基金

及外國公司，掩飾其美國身分規避稅款，於 99 年 3 月 18 日立法通過「外國帳戶稅收遵從法」（FATCA，肥咖條款），規定外國金融機構(FFI，包括銀行、郵局、農漁會、證券經紀商、保險公司等)應與美國國內稅務局(IRS)簽署 FFI 協訂，履行辨識客戶身分、提報美國客戶帳戶資料，對不合作帳戶與未簽定之外國金融機構(FFI)其美國來源所得扣繳 30%。該法案已於民國 102(2013)年 1 月 1 日生效，並將於 103 年 7 月 1 日正式實施。

執行方式：由於各國政府或金融機構普遍反映 FATCA 之執行有與各國本國法令相抵觸，而且遵循成本過高淪為 IRS 的自付查稅員等問題，美國爰在 FFI 協議之外，提出跨政府合作架構，以跨政府合作方式進行資訊交換以執行 FATCA。現有跨政府模式有二種(Model I 及 Model II)，其主要差別在於客戶資料之傳送方式，ModelI 均透過政府間傳送，ModelII 則區分客戶同意與否，同意者由金融機構直接向 IRS 報送，不同意者則依國際稅務交換機制，由美國透過個案查調方式取得資料。

FATCA 重要內容及規定簡介

一、FATCA 定義之金融帳戶：

- 1、存款帳戶(Depository Account)
- 2、保管帳戶(Custodial Account)
- 3、股債權利益(Debt/Equity Interest)
- 4、保險及年金合約(Insurance/Annuity Contract)

二、排除帳戶(Excluded Accounts)則包括跨政府協議下之帳戶或產品

三、美國個人帳戶

- 1、由美國人持有之金融帳戶
- 2、美國人類型：
 - (一)美國公民
 - (二)綠卡持有人

(三)美國稅務居民(以「9」字頭開始的9位數報稅號碼人)

四、美國身分跡象(個人戶)

- 1、美國居民或美國公民
- 2、出生地為美國
- 3、美國居住地址或美國通訊地址(包含郵局信箱)
- 4、美國聯絡電話
- 5、定期自動向某一美國境內帳戶匯款之指示
- 6、被授權人或有權簽署人之美國地址

五、外國金融機構與美國國稅局簽訂合約(FFIA)之內容

- 1、獲取資訊以判斷那些持有人持有的是美國帳戶。
- 2、依照美國國稅局相關要求對相關帳戶執行查核和盡職調查程式。
- 3、對於一些特定美國帳戶每年向國稅局申報相關資訊。
- 4、如果外國法律豁免上述申報，那麼相關美國帳戶需要提供豁免證明，如不能提供豁免證明的話，則須關閉或移轉該帳戶。
- 5、對於不合作帳戶未加入協議的外國金融機構須就特定美國來源所得中扣繳 30%的稅款 (不合作帳戶持有人係指屬美國或外國帳戶持有人，拒絕提供申報資料，例如：拒絕簽署個資同意書)。
- 6、遵守國稅局要求，提供其他額外資訊。

六、外國金融機構登記簽約事宜

- 1、外國金融機構須於線上進行登記程序，並以簽訂合約為登記程序之完成。
- 2、外國金融機構需於 2014 年 4 月 25 日完成登記。
- 3、每家金融機構需有一位 FATCA 負責人(FATCA Responsible Officer, or RO)負責簽約及登記事宜。
- 4、合約生效 2 周年之 60 日內 FATCA 負責人須向美國國稅局聲明該金

融機構已完成既有帳戶審查。

5、FATCA 負責人須每隔 3 年向美國國稅局聲明該金融機構已建立有效之內控制度或出具保留聲明。

6、FATCA 負責人可指定金融機構內部或外部相關人事負責登記作業或進行合約簽訂。

7、除限制型金融機構外，外國金融機構簽約並經美國國稅局核准後將被分配一個 FATCA 稅籍編號。

8、美國國稅局將已簽約遵循或視同遵循之金融機構 FATCA 稅籍編號彙總，每月向大眾公布。

《Dodd-Frank Act》

此法案目的，在於通過改善金融體系的透明性和增強金融機構的責任，終結金融機構“太大而不倒閉”的狀況以提升美國的金融穩定性，進而結束救市政策以保護美國納稅人的利益，保護美國消費者的利益。該法案全名為 Dodd-Frank Wall Street Reform and Consumer Protection Act，最大的變革即所謂的 Volcker Rule，限制銀行投資於對沖基金和私募股權等自營交易。

美國此次金融監管改革的總體原則是強化監管。針對在危機中美國金融體系和監管所暴露的問題，奧巴馬政府藉此法案進行了極富針對性的、“大刀闊斧”的改革。《Dodd-Frank Act》的核心理念主要體現在兩個方面：一是改變目前超級金融機構“大而不倒”的局面，有效防範系統性風險。二是保護金融市場中的弱勢群體，避免金融消費者受到欺詐。圍繞系統性風險和消費者金融保護兩大核心問題，法案從系統性風險、消費者金融保護、重構原有監管機構和監管職能、提高對“系統重要性”金融機構的監管標準、填補對對沖基金等金融行業的監管空白、對證券化及場外衍生品金融市場進行規範和約束、嚴格銀行資本金監管和業務監管、華爾街高管薪酬監管等幾個方面對現有監管規則進行了調整和改革。

一、進行監管機構和監管功能重組，防範系統性風險

新法案擴充和改革了現有的“多重多頭”監管體系。首先，在聯邦監管機構層面，增設金融穩定監管委員會、消費者金融保護局、聯邦保險辦公室等機構來強化聯邦層級的監管，一方面提高巨集觀審慎監管水平，另一方面協調各州監管機構之間的矛盾與衝突，降低金融機構運營成本。其次，除中央銀行職能和銀行業監管職能外，法案賦予美聯儲監管大型綜合金融保險集團的權力，在分業監管的大背景下作出了混業監管的創新性嘗試，使美聯儲能夠對AIG、美國運通、摩根士丹利和美林證券等在危機中出現問題的機構實施更為嚴格的監管要求，破解“大而不能倒”的難題。

值得注意的是，在《Dodd-Frank Act》中提出設立金融穩定監督委員會，該委員會由財政部牽頭，成員還包括其他九家監管機構。該機構的主要職責是防範和識別系統性金融風險，認定可能對金融系統構成威脅的大型綜合性金融機構，並向美聯儲建議對該類金融機構執行更嚴格的資本、槓桿及其他規定。金融穩定監督委員會的另一個重要職責是進行金融監管協調，以改變現有監管模式的效率和有效性問題，補充並加強了美聯儲的作用。法案還規定，設立聯邦保險辦公室負責甄別保險行業內具有系統重要性的保險機構，將其建議給金融穩定監督委員會，由委員會評估是否該將其視為“大而不能倒”的保險機構而施以更嚴格的監管要求，從而避免系統性風險的發生。

二、創設消費者保護局，加強對消費者權益的保護

《Dodd-Frank Act》的全名是《Dodd-Frank Wall Street Reform and Consumer Protection Act》，這顯示該法案的中心思想是對消費者利益的保護。新法案在美聯儲體系下設立消費者金融保護局（CFPA）。該機構具有獨立的監管權，可以獨立制定監管條例並監督實施，署長由總統直接任命。消費者金融保護局對提供

信用卡、抵押貸款和其他貸款等金融產品及服務的金融機構實施監管，對金融產品的風險進行測試和防範，以保證消費者在使用住房按揭、信用卡和其他金融產品時，得到清晰、準確和完整的信息，從而杜絕一些信用卡機構和房貸公司的隱性費用、掠奪性條款和欺詐等不公平行為，切實保護消費者利益。該機構可以監管美國各類銀行和非銀行金融機構，以及所有資產規模在 100 億美元以上的信貸機構、支票兌換機構和其他類似的非銀行金融機構。新法案設立消費者金融保護局這樣一個機構，有助於保護消費者，特別是金融知識較少的個人消費者，體現了從“買者自負”到“賣者有責”的監管理念的改變。

三、強化對“系統重要性機構”的監管，解決“大而不倒”的問題

法案建立新的系統風險監管框架，將所有具有系統重要性的銀行和非銀行金融機構納入美聯儲的監管之下，實施更為嚴格的資本充足率和其他審慎性監管標準，降低金融機構“大而不倒”問題出現的可能性和對金融系統穩定性的威脅。法案強調，不管這些金融機構是否擁有銀行，只要其對金融市場功能的發揮有至關重要的作用，就要受到更高標準的審慎監管。而對於那些對金融體系不會產生重大影響的金融機構，法案認為可以不受監管或受較少監管。對系統重要性金融機構的全面監管還被擴展到母公司及其所有子公司，且包括美國的也包括國外的。這意味著不僅在美國的金融機構將受到監管，在外國的、對美國金融體系具有關聯的金融機構也可能受到美國的監管。同時引入“沃爾克規則（Volcker rule）”，限制大型金融機構的自營交易業務。其內容包括：限制銀行和控股公司從事自營性交易；限制銀行擁有或投資私募股權基金和對沖基金，其投資總額不得超過銀行一級資本的 3%；為了避免利益衝突，禁止銀行做空或做多其銷售給客戶的金融產品；並分拆銀行的高風險掉期交易業務。為防止類似雷曼兄弟和 AIG 的危機重演，該法案授予聯邦儲蓄保險公司（FDIC）破產清算許可權，在超大金融機構經營失敗時，對其採取安全有序的破產程式。對金融危機期間美聯儲

實施的所有應急借款計劃進行一次性審計。限制美聯儲的應急借款權，即不允許美聯儲向私人公司發放緊急貸款，所有貸款計劃均需要獲得美國財政部長批准方可實施，並禁止破產公司參與緊急貸款計劃。通過向大型金融機構徵費建立“清算基金”，用於對瀕臨破產的金融機構的破產清算，確保相關成本由金融業界而不是納稅人承擔。

四、對證券化及場外衍生品金融市場進行規範和約束

原有監管體系對主要通過場外交易的金融衍生品缺乏透明性與信息要求。針對監管的漏洞，該法案加強了對證券化市場（主要是資產支持證券 ABS）、場外交易（OTC）市場以及具有系統重要性的支付、清算和結算體系的全面監管。在證券化方面，要求證券化信貸敞口的信貸風險要與信貸發起人的利益相聯繫，要提高證券化市場的透明度和標準，加強對信用評級機構的監管，監管部門應減少對信用評級的使用。在場外交易方面，將絕大部分場外金融衍生品交易移到交易所交易，並通過清算中心結算；禁止銀行之間或者銀行與客戶之間進行這種金融衍生品交易；更為重要的是，要求所有具備從美聯儲貼現視窗獲得融資資格的大型商業銀行剝離其信用違約交換（CDS）等高風險衍生產品到特定的子公司（銀行可保留常規的利率、外匯、大宗商品等衍生產品）；對從事衍生品交易的公司實施特別的資本比例、保證金、交易紀錄和職業操守等監管要求。為防止銀行機構通過證券化產品轉移風險，要求發行人必須將至少 5% 的風險資產保留在其資產負債表上。

五、填補對對沖基金、私募基金、信用評級公司等監管的空白

法案消滅了衍生品、對沖基金、私募股權基金、信用評級機構等領域的監管空白，限制金融機構持有大量脫離實體經濟的複雜金融產品，避免風險集中爆發。法案要求大型（資產規模超過 1000 億美元）的對沖基金、私募股權基金及

其他投資顧問機構，在 SEC 登記，披露交易信息，並接受定期檢查。如果此類機構具有特大規模或特別風險，將同時接受美聯儲的系統風險監管。另外，法案還要求所有資產管理規模超過一定門檻的對沖基金以及其他私人資產池（包括私募股權基金和風險投資基金）的顧問向證券委員會註冊，並接受管理。

《Dodd-Frank Act》將完善信用評級行業、加大對投資者的保護力度作為重要內容。該法案通過制定嚴格的規定，保證投資顧問、金融經紀人和評級公司的透明度和可靠性，強調華爾街經紀人的受託職責。在新法案中，美國證監會的監管職能得到加強。法案要求對沖基金和私募股權基金以投資顧問名義在證券交易委員會登記註冊，並要求其提供交易信息以幫助監管機構管控系統性風險。此外，新法案還允許證券交易委員會要求經紀交易商遵循類似於投資顧問的受託責任標準，但並不強制證券交易委員會必須實施這一要求。

六、嚴格銀行資本金監管和業務監管，控制潛在經營風險

《Dodd-Frank Act》對銀行實行更嚴格的資本充足規定，將根據銀行的規模和風險設定新的資本金要求，其中包括禁止擁有子公司的大型銀行將信託優先債券作為一級資本；要求資產在 150 億美元以上的銀行必須達到更高的資本標準；要求大型銀行用 5 年時間把信託優先債券從一級資本中逐步剔除；允許資本規模不足 150 億美元的銀行將信託優先債券繼續作為一級資本。新的金融監管法案確定了美聯儲在資本監管中的地位，要求美聯儲對“資本嚴重不足”進行定義，並設定審慎監督和管理的臨界值。只要美聯儲確定某家金融控股公司資本嚴重不足，即可強令該公司破產。對銀行實施合適的資本金管理是銀行業永恆的話題，美國金融監管新法案致力於提高資本質量，明確資本對於風險的覆蓋理念。這些措施將為保障銀行業務的穩健安全運營提供強有力的支撐。

《USA Patriot Act》

自從 2001 年 911 恐怖襲擊事件後，美國為打壓恐怖主義及恐怖分子的跨國洗錢活動，美國國會即立法將其反恐行動付諸實施的法案，並在法案中擴大對恐怖主義的定義。為打擊遏止恐怖主義，斷絕恐怖分子利用跨國洗錢或融資活動以獲取行動所需財源，該法案擴張美國執法機關對其公民、私人部門有關電子通訊、醫療及金融等活動的偵查和監控權力，同時對洗錢情事消極或不合作的外國有關當局亦有權施加壓力。美國境外的金融機構、帳戶或交易，只要與美國執法機關高度關注的國家地區、犯罪組織或非法活動有關，其司法機關即可執行長臂管轄權給予起訴或懲罰。

該法案要求美國金融機構支持反洗錢及反恐行動，金融機構除必須有效辨識客戶身份及保存交易紀錄，加強對非美代理帳戶及私人銀行帳戶的背景調查，建立與美國政府間的情資系統外，亦須制定並落實反洗錢遵循方案。

該法案同時要求所有美國金融機構須建立反洗錢遵循方案，及制定相關內控政策，並指定遵循主管持續對員工進行教育訓練，對於可疑的金融活動如：商品價值明顯高估或低估、貨物目的地與資金來源不符、交易商品與企業的經營活動不符、資金來自或過境被制裁或不合作國家及地區、慈善機構缺乏明顯籌資活動的匯款等，應要求客戶提供進一步的資訊及說明，停止相關交易活動，甚至關閉帳戶，並向主管機關提出報告。

肆、心得及建議

積極邁向國際化

在研討會的課程第一天主要介紹的是全球經濟狀況，除了以全球整體做一個概述外，分別再以全球主要經濟體做進一步介紹，其中提到中國大陸、美國、印度、日本甚至東南亞，其中印象最深刻的是提到東南亞時，主要為東協崛起，以及東協十加 N 的經濟聯盟形成，臺灣在此一課程中則並未被提及，令我感觸最深的是，當世界地圖一打開，連全世界的人都開始討論東協的經濟聯盟，臺灣却是在一個不被討論的點上。

本行為臺灣資產最多的銀行，更以臺灣銀行業的龍頭自居，但全球以 Tier 1 資本排名也僅世界第 163 名，不要說打世界盃，連打亞洲盃我們在體格上都嫌瘦弱。在臺灣銀行業過度競爭、利差小的情況下，本行應該積極的邁向國際化，向外爭取利潤。臺灣的製造業發達，我們有鴻海、台積電以及大立光等世界級的公司，但卻缺少了金融業，前陣子新聞提及政府認為兆豐金及第一金較有可能在與其他銀行合併後打入亞洲盃，雖目前還未成真，但本行應該更積極更努力，因為未來若兆豐金或第一金合併其他銀行後，我們可能不再是臺灣第一大的銀行，除了百分之百國營外，我們將失去臺灣銀行業的龍頭稱號，此時我們應更積極努力邁向國際化，讓我們走出臺灣，再次被世界看見。

強化後勤部門投資

此次研討會中，BNY Mellon 提到，該行現在不能稱做是銀行，而是一個提供金融服務的科技公司，該行全球約 5 萬名員工，其中有 3 萬多名員工為 IT 及 Operation 的部門，該行每年花在資訊科技及作業效率提升上約 20 億美元，在研討會中，我也認識了一名其他公司來的人員，請教了之後才知道原來他們公司也

是一個科技公司，提供客戶跨國匯款服務，再想想，阿里巴巴是一個電子商務公司，但也開始了金融服務，搶食傳統銀行業務，最近聽到一段話：Banking is necessary but banks are not，這是銀行業的我們需要去深思的。

以現在而言銀行業是監管行業，但界線越來越模糊，建議本行應加強資訊及作業上的投資，提高整體的作業效率，再者全球法規越來越多，無法只是單靠法務部門進行控管，而是在整體的作業流程中將規範設計其中，才能有效符合規範。一個國家的基礎建設非常重要，需持續的投入才能保有國家競爭力，一家公司或銀行為保有競爭力，更是應加強投入基礎建設，未來銀行業的競爭來自四面八方，我們的對手不再是銀行業，本行應加強 IT 及 Operation 甚至是法務部門等的基礎投入，雖然這些投資非馬上能為銀行提高營收，但有這些基礎建設才能讓我們在未來的競爭上有更紮實的基礎，去做更高強度的挑戰，也在面對更多競爭對手時，讓銀行的營運保持效率。

加強資源(支援)海外分行

總行就像是一艘航空母艦，各個海外分行則是派出去的小戰艦，小戰艦出去打仗成功，航空母艦的支援很重要，以法規監管為例，各個海外分行各項作業除需符合臺灣的法規外，更需符合當地的法規，在現行的法規越來越嚴格的情況之下，若海外分行一不小心就有可能踩到地雷。我們目前僅有總行的海外分行，並無子行配置，分行的人數不多，若能增加資源或人員當然很好，但在目前資源有限的狀況下，無法在各個業務面上有足夠的人員做專業的分析，常常的情況是一個人要當許多人用，而且是一個人管好幾個不同的業務，無法有效率的做到專業化，建議我們可以做的是應加強總行各部室與各海外分行間的資訊連結，讓海外分行取得總行支援容易，當然也更可以在海外為全行業績更加衝刺。